##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 二 學期學校日班級經營計畫

班級: 1 年 10 班 導師: \_ 林恬忻 \_\_\_\_

辦公室位置:五樓英文科辦公室 email: 4328@sssh.tp.edu.tw

聯絡分機: 02-27535968 轉320

現況 人數: 男生 19 人 女生 17 人 共 36 人

1. 培養品德教育:

培養學生擁有良好的生活常規、禮儀及學習態度,同學之間能互相幫忙及同理。

導師

班級

理念

2. **學習時間管理**:<br/>
學習妥善安排自己學習與休閒的時間,明白什麼時間該做什麼事,並且能善用時間。

3. 培養榮譽負責:

培養學生自我尊重及尊重他人的胸襟,懂得付出,自助助人,善盡學生本分,獨立自主,並培養團隊合作精神。

經營

4. 發揮潛能,探索專長:

嚐試不同事物,勇於接受挑戰,積極拓展視野,進而了解自我,發掘個人潛能。

5. 樂在學習,主動發問:

樂於與同學或師長討論,發表看法並聆聽老師、同學想法,營造和諧溫暖的學習環境,快樂日積極的學習與成長。

1、遵守校規,服裝儀容符合學校規定。

2、準時到校,參加各項活動,不隨意請假。

生活 3、依學校規定,8:10前到校。但仍建議學生最晚能於8點前到校,學生可以利用

8:00~8:10這段時間稍做休息(吃早餐、喝水、上廁所)及準備第一堂上課。為讓學生能利

**作息** | 用此10分鐘靜下心情,在這段期間,教室內需保持安靜,且禁止學生使用手機。

午餐時間:12:00~12:25

及 午休時間:12:25~12:50,

打掃時間: 週一~週四 14:50~15:10/ 週五 13:50~14:10

班級 放學時間:下午4:00 放學

4、考試評量作弊,依校規處理。

常規 5、手機使用規定:

早修時間(8:00~8:10)、集會及上課時間,禁止使用手機。

如遇緊急狀況,可知會當時的任課老師,再使用手機。

下課時間與中午用餐時間(12:00~12:25)可使用,但禁止聚眾玩手機遊戲。

	科目	任教老師	分析	幾	科目	任教老師	分機		
	國文	謝雲陞	33	2	歷史	鄧楨燁	340		
教	英文	林恬忻	32	0	公民	吳婷婷	340		
E×3	數學	陳家豪	31	2	體育	莊佳樺	262		
學	物理	呂志潔	35	2	音樂	呂昀儒	365		
專	地球科學	翁雪琴	35	1	美術	王璽鈞	364		
	研究方法	陳詩雯	22	2	生命教育	康家華	217		
隊									
班	<b>□</b> +n	\7.41.T.F.D		C7 ++n		V741-T-17			
	日期     活動項目       2/13     高一開學複習考記				日期	活動項目			
級	7					第二次期中考			
重	3/3	學校日		5/23 6/28~1/30		日本大阪教大附屬高校來訪 			
_	3/14	優良學生投票	示 6/2		8~1/30	<b>ガ</b> 小写			
要	3/23~24	第一次期中考		6/30		休業式、大掃除			
<b>H</b>	4/10-14	高一班際籃球賽		7/4		公布補考名單			
活	4/28	高一合唱比賽		7/10		公布重修名單			
動									
	1) 事假: 須於前一日或當天上課前,由家長或監護人或學生本人來校請假,經批准後方								
	為有效。								
其他	2) 病假:當天無法到校者,請家長或監護人於當日早上8:00前,通知校安中心(02-								
事項	<b>2753-5968#256, 259) 或導師(林恬忻02-2753-5968#320)</b> 。請假三日以上需醫師								
尹炽	診斷書;若於段考期間,不論長短均需醫院(非診所)證明;段考前三日不得請假,除								
	非有醫院證明。凡請假須於假後三日內辦理否則以曠課論,逾期一週以上則不予受								
	理,會留下曠課紀錄。								

3) 離校回家/看病: 知會導師、校安中心, 並通知家長, 填寫外出單後方可離校。